

# 中国科学院纳米系统与多级次制造重点实验室网站 信息发布规程

(2020 年 6 月)

## 一、总则

- 1、中国科学院纳米系统与多级次制造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多级次室”)网站旨在为多级次室及所属课题组提供一个充分展现实验室建设风采、科研成果及学术影响力的宣传展示平台。为充分发挥网站的资源优势与影响力,保证多级次室网站平稳运行,规范网站信息管理与维护机制,制订本规程。
- 2、本网站所发布信息、资源必须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符合中国科学院及国家纳米科学中心相关新闻宣传管理制度规定。实行上网信息审批制度,坚持“先审后上、分级负责、保证质量”的原则,未经审核信息及涉密信息不得上网发布。

## 二、网站管理与维护

- 3、实验室秘书担任多级次室网站管理员,主要职责为:在各课题组的协作配合下,具体负责多级次室网站的建设、维护、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网站信息发布管理工作;并根据实验室建设发展与宣展需求,完成网站栏目设置及信息的更新与调整工作。
- 4、各课题组设立 1 名兼职通讯员,日常负责本组宣传信息的采集、整理、报送工作,确保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符合安全保密工作的要求;并配合网站管理员更新实验室层面信息。
- 5、在多级次室网站“研究方向”栏目下,提供各课题组网页的跳转链接功能,课题组网页的建设、运行维护与信息安全由课题组自行负责与管理。实验室可为有需求的课题组提供基于院网站群平台系统下的课题组网页搭建服务。

### **三、新闻与活动信息报送及发布流程**

- 6、 多级次室网站信息报送内容包括：科研工作最新动态及重大事项；来访/出访会议、调研、展览、科普等重要活动；各课题组学术报告、学术会议通知；招聘信息等。
- 7、 课题组对报送发布的信息“文责自负”。重要稿件由课题组长审稿，普通稿件由兼职通讯员把关，对稿件的真实性、客观性负责。
- 8、 在中心外网上发布的综合新闻、科研进展、学术活动及招聘信息，可直接转发到多级次室网站中的相关栏目。为保证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各组兼职通讯员可在完成中心新闻宣传审批流程后，以电子邮件形式向网站管理员报送上网信息。
- 9、 拟报送多级次室网站发布的信息，兼职通讯员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课题组长、实验室主管领导审核（学术报告、会议通知经课题组长审核即可），同时抄送网站管理员。

### **四、实验室层面信息采集及发布流程**

- 10、 实验室层面信息包括：实验室介绍、人员信息、实验室学术沙龙、学术任职、学术成果与荣誉等。
- 11、 网站管理员根据不同栏目内容的时效性和信息更迭周期，及时收集、整理相关信息内容的变更文案，提交实验室分管领导审核。拟变更文案或信息获得实验室分管领导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同意后，网站管理员及时上网更新发布。
- 12、 各课题组对“研究成果”、“开放交流”、“人才队伍”栏目中与本组相关的数据与信息进行把关。